

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审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沙坡头区审计局在区委、区政府及上级审计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规范化、透明化和信息化水平,确保全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安全。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 年,我局通过沙坡头区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27 条,微信公众号“沙坡头区审计”关注量 96 人,推送信息 61 篇,其中最高阅读量为 171 人次,标题为“沙坡头区审计局邀您线上参与 2022 年‘政府开放日’活动”,微博“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关注量 79 人,转发、推送信息 913 条,其中最高阅读量为 4541 人次,标

题为“稳经济 保增长 促发展 | 宁夏中卫沙坡头区：链接小农户融入大农业”。积极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审计政策解读、社会民生热点等。一是及时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更新和报送审计工作信息。年内，公开发布部门动态 14 条，其中：审计动态 11 条，计划总结 1 条，预算决算信息 2 条，公开发布法治政府建设信息 1 条，发布审计信息 1 条，公开发布行政执法信息 3 条。二是动态更新《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 2022 年度行政执法数据统计表》《2022 年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行政执法人员信息表》，发布《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关于公告 2021 年度第二批审计结果的请示》等，搭建审计局与服务对象、群众之间的沟通桥梁，增进彼此理解互信，使审计监督工作更加富有公信力、凝聚力和执行力。

（二）依申请公开

本机关 2022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制定《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为信息公开明确目标和任务。二是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管理责任制，由局机关综合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 1 名工作人员具体承办政府信息发布等具体工作事项。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按照责任人员负责起草、办公室负责审核把关、分管领导审批的程序，切实把好发布信息内容的政治关、政策关、法律关、保密关、文字关、格式关，确

保发布信息无误。三是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规范公文属性标识。各办公室负责对本办公室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并提出是否公开意见，一般信息由信息发布办公室的负责人审核后经综合办公室、分管局领导审定后公开，重大信息经主要负责人审定后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定期对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按照上级要求，定期更新栏目内容，及时完善信息公开，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实施。二是依托“青年微讲堂”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对信息发布流程、内容格式、规范标准等重点事项进行讲解，确保公文流转过程中不出现错，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实效。

（五）监督保障

一是深化制度保障。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逐级审查、责任追究等相关制度。二是加强日常监管，及时纠错，确保发布信息内容及时、合法、完整、准确。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稳步、安全、高效开展。2022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公开信息内容较为单一，不够丰富。二是公开信息的格式规范性有待提升。三是公开的时效性还不够。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严格按照信息公开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一是提高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的学习思考，严格对照上级有关工作要求及政府信息公开指标，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切实做到信息公开内容全面，提高审计工作透明度。二是加强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和“三审三校”制度，所有上网信息稿件务必经审核后方可发布。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相关人员的工作指导，准确把握政策要求，增强专业素养，强化公开理念，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三是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水平。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进一步明确政务信息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不断提升主动公开的规范化水平，增强信息公开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一是严格执行公开制度。2022年根据年初制定“五定”方案进行人员调整，进一步明确分管领导、各办公室、责任分工，做到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按照“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政府信息

公开管理责任制，由经办人、审核人、分管领导等按流程对需公开信息进行把关审核，确保信息内容的准确性、真实性。我局安排两名政务公开专干严格落实“AB”岗制度，保持政务公开队伍相对稳定。二是常态开展工作群清理。我局常态化开展全区政务系统网络工作群清理，每季度向政务公开办报送一次清理报表。现有两个工作群正常使用。切实消除“指尖形式主义”，有效杜绝“指尖泄密”。三是在“政府开放日”栏目中公布《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关于印发<2022年“政府开放日”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卫沙审发〔2022〕33号），由于疫情影响沙坡头区审计局召开线上“政府开放日”，邀请广大群众通过线上等方式走进审计，了解审计，广泛听取公众意见，更好提升服务公众水平，接受公众监督，努力打造亲民、为民、务实、高效的审计形象。

（二）2022年，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审计局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老年公寓西南角，邮编：755000；电话：0955—7616393，电子邮箱：audit_spt@163.com。